2
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本议案获得通过，同意7票（关联董事刘大卫、彭富庆回避表决），反对0
票，弃权0票。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关联方签署<委托管理协议

3
附件1：
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署《委托管理协议》的事前认可意见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
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
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就公司与关联方签署《委托管理协议》
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，发表意见如下：
 在公司控股股东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垦投资控
股”）转让全资子公司HSF(S)Pte.Ltd.持ܐ
³
³
转让؜资子公司
》
持ܐᦝ倀³ 转让ݡ㕀Რ 协议
投资控
《ÕÕÕA‚
�³
�´
�³�´

4
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部分议案的独立意见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
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